

异议注销登记

1. 登陆湖北省政务服务网

1.1 搜索进入湖北政务服务网



1.2 登陆或注册



2. 登陆武汉市不动产办事大厅

2.1 用户登录完成后选择返回首页



2.2 选择不不动产登记业务



2.3 选择武汉市



2.4 跳转武汉市不动产办事大厅（选择对应的业务开始办理）



业务场景描述:

仅适用于个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异议注销登记。

3. 业务流程选择

武汉市不动产登记网上办事大厅

我要办 我要查 22 我要看 我要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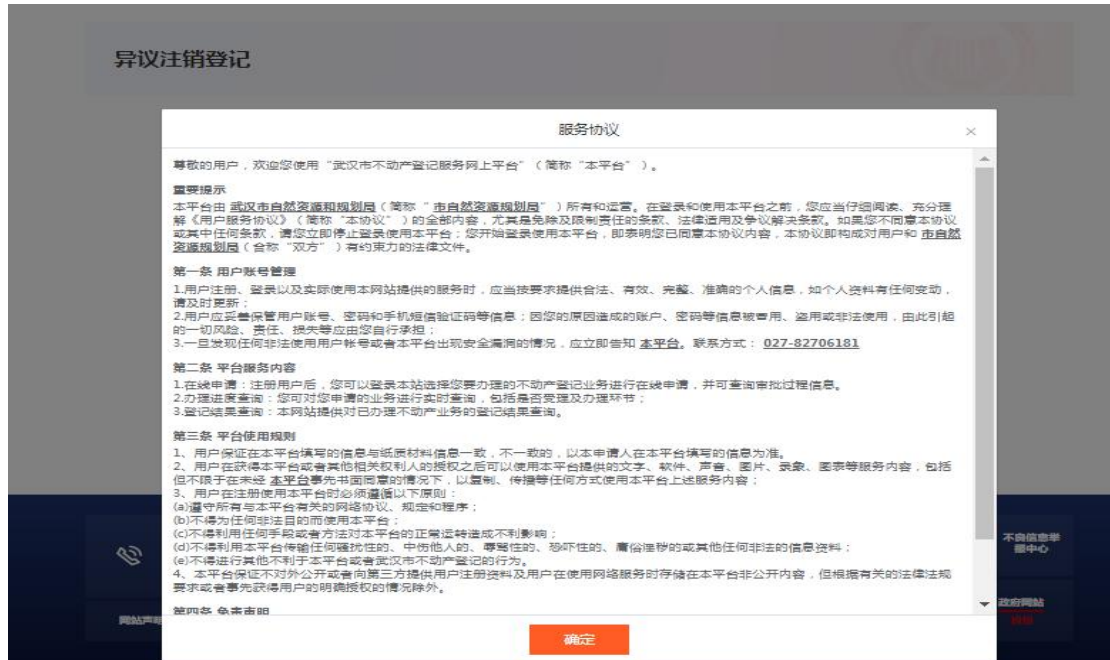
个人

 新房办证（全款） 个人全款从开发商购买商品房 的转移登记（新房）	 新房办证（贷款） 个人贷款从开发商购买商品房 的转移登记和抵押登记（新房）	 二手房过户（全款） 个人全款买卖存量住宅的转移登 记（二手房）
 更名 个人姓名、身份证号发生变化的 变更登记	 夫妻增减名 不动产登记书夫妻增加、减名的转移 登记	 补办不动产证 个人不动产权证书遗失补办登 记
 补办证明 个人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补办登 记	 离婚析产 离婚析产转移登记	 房屋赠与 个人房屋赠与的转移登记
 继承（公证书） 个人持公证书办理房屋继承的转 移登记	 异议登记 个人办理不动产异议登记	 预告登记变更 预告登记变更
 更正登记 更正登记	 预告登记转移 个人办理不动产预告登记转移	 注销异议登记 注销异议登记
 房屋灭失注销登记 个人房屋灭失注销登记		

在“我要办”个人中心选择异议注销登记

4. 信用承诺书

4.1 用户服务协议



4.2 办理须知



4.3 确认无误开始办理

异议注销登记

信用承诺书

为保障不动产登记规范有序进行，保护权利人合法权益，本单位（人）郑重承诺如下：

- 1.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 2.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行政主管部门的规程，依法进行不动产登记申请，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 3.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做与不动产登记申请无关的行为；
- 4.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接受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定的惩戒和约束；
- 5.完成不动产登记后，承诺自行作废已经不动产登记机构公告作废的不动产登记证明；
- 6.本单位（人）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单位（个人）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

我已阅读《用户服务协议》《办理须知》并自愿作出上述承诺

授权不动产登记机构查询本人登记所需相关信息

在阅读完成后，勾选我已阅读，点击确认开始办理。

5. 选择办理的业务

异议注销登记

基本信息 | 登记信息 | 身份核验 | 自助校验 | 登簿办证

* 不动产单元号：

请输入不动产单元号后四位

* 不动产权证： 武汉市 不动产权类

请选择年份 请选择区域 请输入不动产权证号

输入图中需要办理的权证信息，可以点击右侧“查看示例”输入自己权证标注对应的信息点击查询。

查询

基本信息

申请人情况

申请人名称	管	联系电话	1
证件种类	身份证	证件号	421

不动产情况

不动产单元号	420	不动产证明号	鄂(2021)武汉市东开不动产证明第号
共有方式	单独所有	房屋面积(m ²)	6
坐落	东湖		

本申请人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上述内容确认无误

声明确认无误后打钩, 点击下一步。

下一步

6. 信息录入

异议注销登记

基本信息

登记信息

身份核验

自动校验

登簿办结

申请人信息

* 申请人姓名 管

* 身份证号 42

* 联系方式 1

领证方式

填写申请人联系电话, 选择领证方式, 如选择快递邮寄, 则填写收件人信息。

领证方式 请选择

电子证照(不提供纸质证书)

快递邮寄

自助打证(该功能敬请期待)

询问笔录

询问笔录

1.提交的有关材料及本表是否为你本人自愿签署的，并自愿办理登记申请？

是 否

2.根据《民法典》第二百二十二条、《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第二十九条规定，申请人对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性负责。当事人提供虚假材料申请登记，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已知晓 不知晓

3.其他说明事项

无特殊情况无需填写

如实选择询问笔录，确认无误后点击下一步。



下一步

7.身份核验（人脸认证）

异议注销登记

基本信息

登记信息

身份核验

自动校验

登簿办结

身份信息确认

权利人	管	权利人证件号	42
房屋面积(m ²)		共有方式	单独所有
坐落	东湖新		

权利人1	管	身份证	42	联系方式	1
认证状态	未认证				

点击“去认证”后在武汉市不动产登记小程序中进行认证，完成认证，确认无误后打钩，点击下一步。



去认证

本申请人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上述内容确认无误

上一步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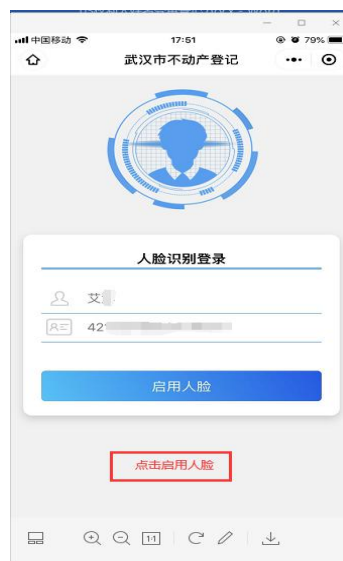
7.1 使用微信扫码前往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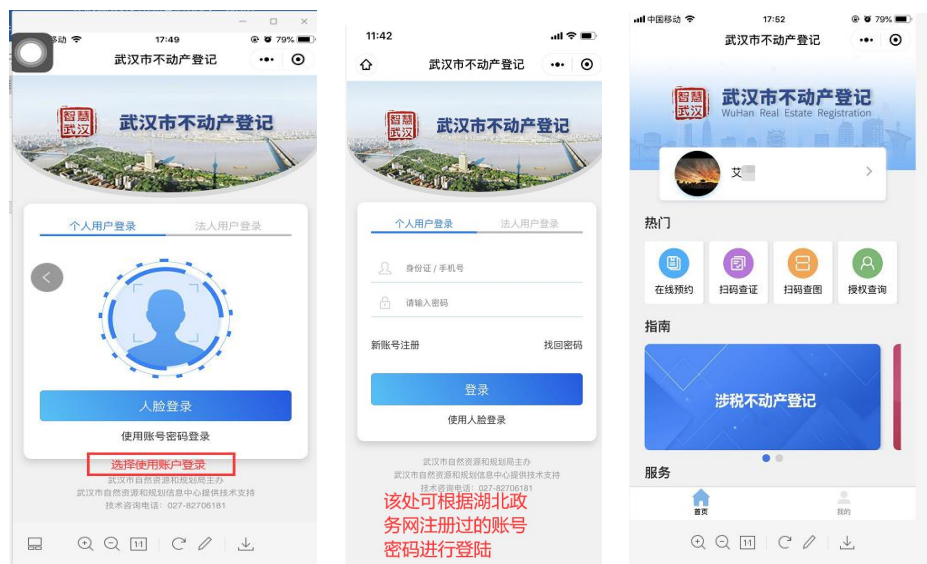
7.2 微信端登录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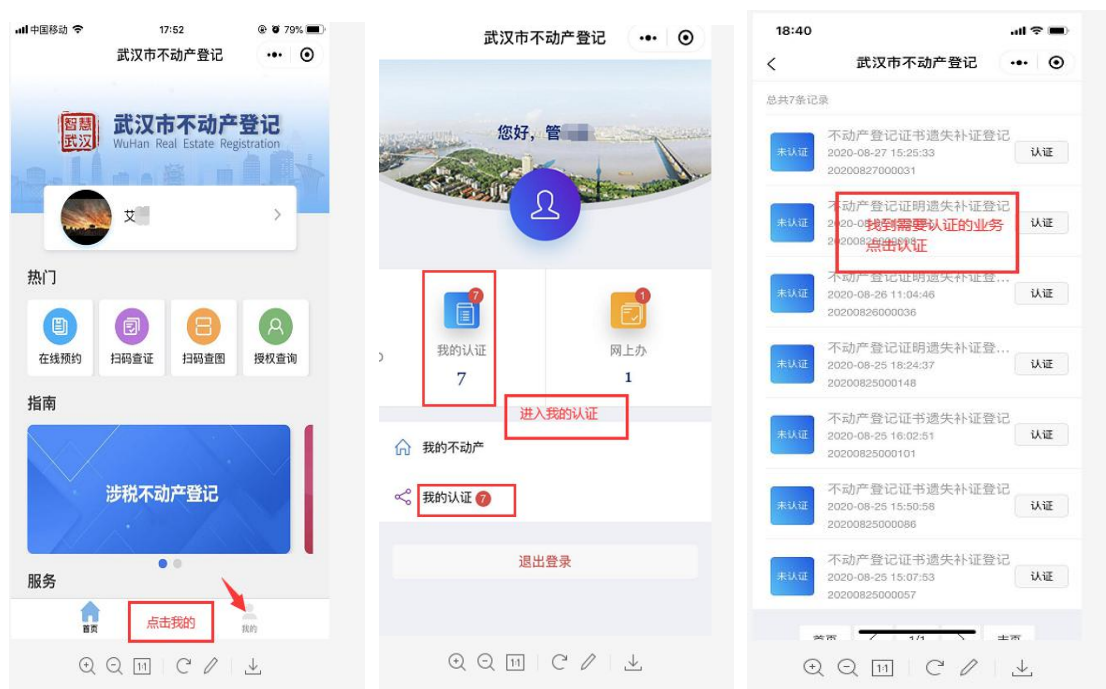
8.2.1 使用人脸识别进行登录（方法一）



8.2.2 使用湖北政务服务网账号密码登录（方法二）



7.3 前往我的认证进行认证





8. 自动效验



9.登簿办结

异议登记

基本信息

登记信息

材料上传

信息提交

办结

您好，石...！您的一网受理案件【】受理成功，请您持有效身份证件移步至线下窗口现场提交申请材料（资料清单可查看、下载打印）进行核验，并至相关窗口办理。

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类别	资料名称	资料类型	是否携带	操作
1	不动产登记申请书	未签名版本_不动产登记申请书.pdf	复印件		下载
2	证实对登记的不动产权利有利害关系材料	20210517石广差款报缴费发票24元.jpg	原件	√	下载
3	证明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的材料	20210517石广差款报缴费发票24元.jpg	原件	√	下载

确定

可以点击下载查看资料，点击确定，登簿办结

10.办理结果查看



武汉市不动产登记网上办事大厅 办理完成后可在用户中心自行查看

我要办 **我要查** 我要看 我要问

用户中心	个人不动产权证宗地附图查询	个人不动产权证信息查询
个人不动产权证抵押状态信息查询	个人不动产登记权属信息查询	个人不动产登记证明信息查询
个人非涉税不动产登记进度查询	个人涉税不动产登记进度查询	企业不动产权证宗地附图查询
企业不动产权证信息查询	企业不动产权证抵押状态信息查询	企业不动产登记权属信息查询
企业不动产登记证明信息查询	企业非涉税不动产登记进度查询	企业涉税不动产登记进度查询



我的办件

我的办件
我的认证
我的不动产

点击查看即可查看办理结果，未完成的案件可点击修改继续办理。

办件事项	提交时间	业务号	办件编码	办件状态
异议登记	2021-05-26		20210...	已创建 办理 作废
加幅名	2021-05-25	HY...	20210...	已办结 查看
依申请更正登记(不动产权证)	2021-05-25		20210...	已创建 办理 作废
姓名变更	2021-05-25	JABC...	2021...	已办结 查看
姓名变更	2021-05-25	DK...	2021...	已提交 查看
个人房屋灭失注销登记	2021-05-25		20210...	已创建 办理 作废

共 6 条 < 1 >